

馬 克 思

黑格尔辯証法和  
哲学一般的批判



馬 克 思

黑 格 尔 辯 証 法 和  
哲 学 一 般 的 批 判

人 民 出 版 社

一 九 五 五 年 · 北 京

## 出版者說明

本書所譯出的是馬克思一八四四年所寫的“經濟學和哲學手稿”(又名“國民經濟學批判,附最後一章:關於黑格爾哲學”)一書的“序言”和“最後一章”。譯文係根據一九五三年柏林狄茲社出版的馬克思恩格斯著“神聖的家庭及其他初期哲學著作”一書譯出。書中方括弧〔 〕中的字係譯者增補,有加了尖括弧〈〉的幾處,是原稿中由馬克思自己劃去了的。

Karl Marx

### KRITIK DER HEGELSCHEN DIALEKTIK UND PHILOSOPHIE ÜBERHAUPT

馬 克 思

黑格爾辯證法和哲學一般的批判

賀 麟 譯

\*

人民出版社出版(北京東總布胡同十號)

北京市書刊出版業營業許可證出字第1號

北京新華印刷廠印刷 新華書店發行

\*

書號:1864·787×1092第1/32·1 $\frac{1}{8}$ 印張·21,000字

一九五五年十一月第一版

一九五五年十一月北京第一次印刷

印數:1—14,000 定價:(4)0.11元

定價 0.11 元

## 序 言

我在“德法年鑑”中曾預告要以黑格尔法律哲学批判的形式來对法律学和國家学作一批判。当我將原稿加以整理，準備付印時，才覺得把專門对思辨的批判和各种材料的批判混在一起，是不太适当的，这会妨碍理論的闡述，並且使理解困难。何况所处理的对象是如此丰富而多样，要是压缩到一部書裏面，就必须採取撮要的方式，而撮要的叙述必致造成一种武断的体系化的外觀。因此我决定依次發表幾种独立的小册，从事法律、道德、政治等等的批判，最後另以一种特殊的著作來闡明全体的關联、各个部分的關係，末了並对那些材料的思辨的加工予以批判。由於这个理由，便可知在本書裏<sup>⊖</sup>，就國家、法律、道德、社会生活等等与國民經濟学的關係來說，僅僅在和國民經濟学这一專門科学本身有關的限度以內才接觸到这些对象。

對於那熟悉國民經濟学的讀者，我用不着首先断言我的結論是由以对國民經濟学的忠实的批判研究为基础的、全然經驗的分析所得出來的。

◁反之，對於那無知的批評家(Rezensent)——他拿“烏托

---

⊖ 這裏及下面所謂“本書”，是指“國民經濟学批判，附最後一章：關於黑格尔哲学”一書，此册所譯出的只是此書的“序言”和“最後一章”。——譯者

邦式的話”，或“完全純粹的、完全決定的、完全批判的批判”，“不僅是法律的、而且是社會的、完全社會的社會”，“緊密的眾多的大眾”，“眾多的大眾底代言的代言者”（這些都是布魯諾·鮑威爾的論文中的話。——譯者），拿這一類的話語來嚇唬實証的批判者而掩飾自己的完全無知和思想貧乏，而這樣的批評家却還要提出初步的証據，証明他除了談他那神學的家庭事件以外，另外對於一些世界的事件他也要大發議論的。>

不消說，我除了法國和英國社會主義者之外，也利用了德國社會主義者的著作，同時，德國人關於這門科學所作的內容豐富的、獨創的著作，不外歸結為——除魏特林<sup>⊖</sup>的著作外——赫斯<sup>⊗</sup>在“二十一印張”<sup>⊘</sup>中發表的論文和恩格斯在“德法年鑑”中的“國民經濟學批判大綱”，在“德法年鑑”中，我同樣曾以一般的方式將本書的最初要點敘述過。

<除了這幾位批判地從事國民經濟學研究的著作家外，一般地說來，實証的批判，從而特別是德國人對國民經濟學的實証的批判，都是仗賴費爾巴哈的發現作為真實基礎的，人們對於他的“未來的哲學”“Philosophie der Zukunft”及“軼事”（“Anekdotis”）<sup>⊙</sup>中的“哲學改革論綱”，——儘管暗中利用着這些著作，——有的是由於小氣的嫉妒，有的是由於實際的憤

---

⊖ 魏特林(Weitling, Wilhelm 1808—1871) 德國烏托邦共產主義的最著名的代表。——譯者

⊗ 赫斯(Hess, Moses 1812—1875)是社會主義者，萊茵報的協同創始人和合作者。——譯者

⊘ 此書的全名是“瑞士二十一印張”(Einundzwanzig Bogen aus der Schweiz)，係布魯諾·鮑威爾編。一八四三年在瑞士出版。——譯者

怒，好像真正蓄意要把它們抹殺似的。>

實証的人本主義的和自然主義的批判，是從費爾巴哈第一次開始的。費爾巴哈的其中包含着真正理論革命的著作，乃是黑格爾的“現象學”和“邏輯學”以來的唯一著作，它越是沒有喧鬧，它的影响越是確實、深刻、廣泛和永久。

本書的最後一章，即：“黑格爾辯證法和哲學一般的批判”，我以為對於反對我們今日的批判的神學者是很必要的，因為這樣的著作還沒有人寫出來。他是必然缺乏徹底性的。因為批判的神學者，終究仍舊是神學者，因而或則不得不從作為一種權威的一定的哲學上的前提出發，或則，當他在批判的過程中並且由於別人的發現而對哲學上的前提發生懷疑時，就會胆怯地以不正當的方式拋棄這前提，抽去這前提，他受到這個前提的奴役和對於這種奴役的憤懣，必會越來越以消極的、無意識的、詭辯的方式暴露出來。

<只是消極地和無意識地這樣暴露出來：一方面不斷反覆斷言他自己的批判的純粹性，一方面為了使觀察者的眼睛和自己的眼睛看不見批判對它那誕生地——黑格爾辯證法和德意志哲學一般——的這個必然的論辯，看不見現代批判是它自身的局限性和自發狀態的必然的提高，而力圖造成一種假象，好像批判只是以一種外在於它的批判的局限的形象——例如十八世紀的——和僅僅是以大眾的局限性為對手。最

---

② 此書全文應是“最近德國哲學和政論的軼事”，盧格(A. Ruge)編，一八四三年在瑞士出版，共兩卷，其中第二卷六二——八六頁載有費爾巴哈著“哲學改革初步論綱”一文。——譯者

後，又像下面这样表現出來，即：批判的神學者，當關於他自己的哲學上的前提的本質的發現——如費爾巴哈哲學前提的發現——作出時，他就造成這樣的假象，並且的確造成了這樣的假象，好像這個發現是他所成就的。或者由於他對那發現的結果，不能使其發展，只是以警句的形式向那仍舊束縛在〔黑格爾〕哲學中的著作家擲去，另一方面，當着他於批判〔費爾巴哈〕時，他還缺乏黑格爾辯證法諸要素，他也還不能批判地利用黑格爾辯證法諸要素，他不是努力去、也不能夠去使他自己持一種正確的態度，而是用隱蔽的、陰險的、懷疑的方式來對待費爾巴哈對黑格爾辯證法的批判，因而在一種神秘主義的方式上拿間接的證明這〔黑格爾的〕範疇，作為他所特有的姿態，來與實證的從自身開始的真理這〔費爾巴哈的〕範疇相對立，這樣地造成一種假象，好像他是超越於那發現之上。對於神學的批判者，那完全是自然的事，一切都從哲學的側面來搞，以便能喋喋不休地亂叫着什麼純粹性、什麼決定性、什麼完全批判的批判，一發覺黑格爾的某一環節為費爾巴哈的缺點時，他就會自詡他自己是哲學的真正克服者了。因為，神學的批判者儘管如此沉湎於“自我意識”和“精神”的心靈的偶像崇拜，却仍不能超出感覺而達於意識。>

嚴格說來，神學的批判——當運動開始時儘管是一個現實的進步的因素——究其極，要不外是舊哲學的、特別是黑格爾的超越性的達到神學的漫畫化的頂點和歸結罷了。把自來就是哲學的污點的神學，認作哲學的消極的分解——即哲學的腐敗過程——的這個饒有興趣的歷史的正義，這個歷史的



公正(Nemesis)⊖,我將在別的機會予以詳細闡明。

〈反之,關於哲學的本質的費爾巴哈的發現,還是——至少為着把它加以證明——有必要和哲學的辯證法作一批判的論辯,這個論辯由我的闡述本身就會看得明白的。〉

---

⊖ 按Nemesis 是希臘神話中的“復仇之女神”,此處含有“公正”的意思。所謂“歷史的正義”、“歷史的公正”,均指歷史發展的規律,或“歷史的辯證法”而言。——譯者

## 黑格尔辯証法和哲学一般的批判

在這裏一般地對於黑格尔的辯証法，同時特別地對於他的辯証法在精神現象学和邏輯学內的發揮，最後並對於新的批判運動與黑格尔的關係提示一些意見以幫助對它們的理解和評價，也許是適當的地方。

那研究舊世界內容的忙迫活動，那為材料所束縛住的近代德國的批判的發展，是如此地強而有力，以致對於批判的方法採取完全不批判的態度，並完全沒有意識到那雖說有一部分是形式的而實際上是本質的問題，即我們現在要怎樣來對待黑格尔的辯証法呢？近代批判對於它自己與黑格尔哲學，特別是與辯証法的關係是那樣地沒有意識到，以致批判者如史特拉斯(Strauss)和布魯諾·鮑威爾(Bruno Bauer)，前者是完全地被束縛在黑格尔的邏輯學之內，而後者在他的“三福音書著者”一書裏(在這裏他提出抽象的人的“自我意識”以代替“抽象的自然”的實體來與史特拉斯相對立)，尤其在“揭穿了的基督教”一書裏至少就實質說是完全被束縛在黑格尔的邏輯學之內。例如在“揭穿了的基督教”裏有這樣的話：“當自我意識建立世界、建立區別時，和在它所產生的東西裏面，好像它(自我意識)並不產生其自身，因為它既然又揚棄了它自身和它所產生的東西間的區別，既然它只是在產生和運動的

过程中才是它自己——好像在这个运动的过程裏，它沒有達到它的目的似的”等等，或者說：“他們（法國唯物論者）還不能看到，宇宙的运动首先是作为自我意識的运动才现实地成为自为的东西，才達到与它自身的統一。”这些說法与黑格尔的看法在詞句方面連一點區別也看不出來，而却是逐字逐句地在重複黑格尔的話。

在批判活動中（鮑威尔，“三福音書著者”），他們很少意識到与黑格尔辯証法的關係，甚至在實質的批判活動之後，也很少發生这种意識。這點鮑威尔就可証明；他在他的“自由的良好實質”一書裏，对格魯柏先生所唐突地提出的問題：“从邏輯說來怎麼樣？”，竟叫他去問將來的批判者而置之不答。

但是現在当費尔巴哈不僅在“軼事”一書的“論綱”中，而且詳細地在他的“未來的哲学”中已經根本推翻了舊的辯証法和哲学之後；另一方面，当那种不知道怎样去完成这件事業，却反而認為已經完成这件事業的批判，即作为純粹的、决定的、絕对的、明白了解其自身的批判宣佈出來之後；当批判者，由於精神主义的自高自大，把全部歷史的运动歸結为自身以外的其餘世界——把那与他相对立的世界放在“羣众”这个範疇之內——与他自身的關係，並且把一切独断的对立消解为他自身的聰明与世界的愚蠢、有批判力的基督与作为“羣氓”的人類之間的唯一的独断的对立之後；当他時時刻刻都想藉羣众的沒有性灵來証明他自己的优越性之後；最後，当他曾以下述的形象宣称那批判的世界末日大裁判之後，即当那天到來時，整个墮落了的人類將在法庭前聚集起來，被分为若干集

困，而每一堆特定的人羣將得到一張“貧窮證明書”；当他勉强抑制他超乎人的感觉的崇高之感，一如他超乎这个他在崇高的孤寂中所君臨的世界，只是時時从他的諷刺的嘴唇边迸發出奧林比克神灵的笑声之後，——当在批判的形式下消逝着的唯心論（青年黑格尔派）作出这一切滑稽的舉動之後，他仍然沒有絲毫感覺到，現在他應該批判地來对待他的母親，即黑格尔的辯証法，他甚至也不知道对費尔巴哈的辯証法表示批判的态度。这乃是以完全不批判的态度对待自己。

費尔巴哈是唯一的对黑格尔的辯証法採取了嚴肅的批判态度的人，並且曾經在这个領域內得到真实的發現，他可說是舊哲学的真正克服者。費尔巴哈把这些發現貢獻給世界，他成就的偉大和靜穆的單純，正与那相反的〔不批判的〕态度形成絕妙的对立。

費尔巴哈的偉大功績在於（一）証明了哲学不是別的东西，只是帶進到思想裏面的並經思維加工过的宗教；因此同样可以断定，哲学是人的本質之異化（Entfremdung）的另一种形式和定在方式；

（二）奠定了真正的唯物論和真实科学的基礎，因为費尔巴哈同样把“人对人”的社会關係当作理論的基本原則；

（三）因为他提出那依据自身並積極地基於自身的肯定，去和那被断言为絕對肯定的否定之否定相对立。

費尔巴哈像下面这样解釋了黑格尔的辯証法（因而建立了从肯定〔实际〕出發、从感官確信出發的原則）：

黑格尔是从实体之異化（邏輯地講來，从無限者、从抽象

共相)出發,从絕對的和固定的抽象概念出發,用通俗的說法,他是从宗教和神學出發。

第二:黑格爾揚棄了無限者,建立了現實的、感性的、實在的、有限的、特殊的東西(建立了哲學,揚棄了宗教和神學)。

第三:黑格爾又揚棄了肯定的東西,而恢復了抽象概念、無限者。這也就是恢復了宗教和神學。

這樣,費爾巴哈把否定之否定只了解為哲學和它自身的矛盾,這哲學於否定了神學之後,又去肯定神學(超越性等),因而肯定了與自身對立的東西。

否定之否定中所包含的肯定性,即自我肯定和自我確認,還不是一个自身確定的東西,因而為它的對立物所牽制着,自身還在懷疑不定中,因而還需要證明,所以還沒有被認作明確的肯定,所以就有了那直接地當前地基於自身的感性確信的肯定與它(否定之否定)相對立着。

但是當黑格爾把否定之否定這原則所包含的肯定方面,了解為真正唯一的肯定,並把這原則所包含的否定方面了解為唯一真正的動作和一切存在自我確証的動作時,他只是對於歷史的運動獲得了抽象的、邏輯的、思辨的表達,他所表達的歷史還不是作為一個先在的主體的人的現實歷史,而僅不過是人的產生和發生史。我們將說明黑格爾所了解的這種運動的抽象形式及其與近代批判相對立、與費爾巴哈“基督教的本質”一書中同一過程的區別,或者毋寧是說明這個在黑格爾還是非批判的運動之批判的形式。

試看一看黑格爾的體系。我們必須從黑格爾的“精神現象

学”開始，“精神現象学”是黑格尔哲学的真正誕生地和秘密。

### 精神現象学。

#### (A) 自我意識：

1. 意識。 (甲) 感性確信或“这个”和意謂。 (乙) 知覺或具有特質的事物与幻覺。 (丙) 力量与悟性，現象和超感性世界。

2. 自我意識。 自身確信的真理。 (a) 自我意識的自立和不自立，主和奴。 (b) 自我意識的自由。 斯多葛主义，怀疑主义，苦悶意識。

3. 理性。 理性的確信和真理。 (a) 观察的理性；自然的观察和自我意識的观察。 (b) 理性的自我意識通过自身的实现。 快感和必然性。 心情的法則和狂妄的虛驕。 道德和世界歷程。 (c) 本身实在的个性。 理智的動物界及欺騙或事業本身。 制定法律的理性。 檢察法律的理性。

#### (B) 精神：

1. 眞实精神：倫理 (die Sittlichkeit)。 2. 自己異化的精神，教养。 3. 確信自己的精神，道德 (die Moralität)。

#### (C) 宗教。 自然的宗教，藝術的宗教，天啓的宗教。

(D) 絕對知識。

由於黑格爾的“哲學全書”自邏輯學開始，自純粹思辨的思想開始，而至絕對知識、自我意識的、自我把握的哲學的或絕對的、亦即超人的抽象精神終結，所以整部“哲學全書”不是別的，只是哲學精神的展開了的本質<sup>⊖</sup>，只是哲學精神的自我對象化；正如哲學精神不是別的，只是在它的自我異化過程中思維着，亦即抽象地認識其“自身異化”(Selbstentfremdung)的世界精神。邏輯學——精神的貨幣，人和自然的思辨的、思想的價值——它們的完全與一切現實的規定不相干的、因而非現實的本質——那外在化的，因而從自然和現實的人脫離了的思維；抽象的思維。——這種抽象思維的外在化(Ausserlichkeit)就是自然，像這種抽象思維所看來的這樣的自然。自然是外在於精神的，是精神自身的喪失；而精神之認知自然也是外在的，作為抽象的思想，但作為脫離現實的抽象思維——最後達到精神，精神就是回到它自己老家的思維，這種思維還只是作為人類學的、現象學的、心理學的、倫理的、藝術宗教的精神對它自身有效，直至它最後作為絕對知識在絕對的亦即抽象的精神裏出現，才和自身關聯起來，並獲得它的意識的和符合其自身的存在。因此精神的現實的定在就是抽象性。

黑格爾有雙重的缺點。

第一個缺點最明白地表現在作為黑格爾哲學的誕生地的

---

⊖ 費爾巴哈把否定之否定、具體的概念，認作在思維自身提出的東西，並認作直接直觀的思維、自然、現實性、它的有意志的思維。——原註

精神現象學裏。例如，當他把財產、國家權力等認作人的本質之異化的存在時，這只是在它們的思想形式裏來加以考察。……它們是思想物 (Gedankenwesen)——因此只是純粹的亦即抽象的哲學思維之一種異化。因此〔精神現象的〕整個運動以絕對知識為終結。那個使這些對象〔財產、國家權力等〕異化的〔主體〕，也就是使它們儼然以現實性的資格和它〔主體〕相對立的，正是這抽象思維。哲學家以自身為衡量異化世界的準繩，這也就是以異化的人的一個抽象形式作為衡量異化世界的準繩。因此整個外化了的歷史以及由外化而回復自身的整個過程只不過是抽象的、亦即絕對的思維、邏輯思辨的思維之生產史。因此，形成這種外化和這種外化的揚棄之真正意義的異化的過程，乃是自在和自為的對立、意識和自我意識的對立、對象和主體的對立，也就是在思想本身之內，抽象思維和感性的實在或實在的感性的對立。所有一切別的對立和對立的運動都只是這些唯一有關重要的對立之假象、外殼、表面形態，這些唯一有關重要的對立構成一切其他世俗的對立的意義。被〔黑格爾〕認作異化之已建立〔肯定〕的和應揚棄〔否定〕的本質的，不是人的本質使其自身客觀化為非人的並相反於自身的東西，而是人的本質使其自身客觀化為不同於並相反於抽象思維的東西。

這樣，把人的已成為對象和異己對象的性能 (Wesenskräfte) 加以同化 (Aneignung) <sup>①</sup>，首先只是一種在意識內、在純思維內，亦即在抽象性裏面進行的同化，把這些對象加以同化作為思想和思想運動，因此在精神現象學裏——雖說精神現



象學中有了貫徹地否定的和批判的外觀，並且雖說在精神現象學中真正地常常包含有預示着遠在後來發展中的批判——已經潛伏着黑格爾後來的著作中的無批判的實證主義和同樣無批判的唯心論——對於當前經驗加以哲學的消解和恢復——作為萌芽、潛力和一種秘密了。第二，為人尋求恢復這對象的世界——例如這樣的認識：感性的意識不是抽象的感性意識，而是人的感性意識，又如，宗教、財產等只是人的對象化即在工作中所產生的人的性能之異化了的現實性，因而只是達到人的真正現實性的道路——這種同化或對這種過程的見解，在黑格爾看起來，所以是這樣的，即感性、宗教、國家權力等是精神的存在，因為只有精神才是人的真正本質，而精神的真正形式乃是思維的精神、邏輯的、思辨的精神。把自然人本化，把從歷史裏創造出來的自然，把人的產物人本化，就在於把自然認作抽象精神的產物，從而就把自然的產物當作精神的環節、思想物。因此，精神現象學乃是潛蘊着的、自身還不明白的和神秘化的批判；但是，只要精神現象學堅持人的異化，縱使人只表現為精神的形態——則在它裏面便潛伏着批判的一切成分，並且常常就會準備着並發揮出遠超過黑格爾觀點的方式。“苦悶的意識”、“正直的意識”、“高尚意識和卑劣意識”的鬥爭等等，這些特殊篇章包含着整個範圍的批判的

⊖ 這字按原義是“使為己有”的意思，因此也有吸收、取得或佔有的意思。本文中這字出現多次，大意不外使外在的、異己的東西變成內在的、自己所有的東西的意思。一般譯作佔有，這裏譯作“同化”取其與“異化”相對稱。異化是指內變成外，我的變成非我的。同化是指外變成內，非我的、異己的變成自己的。——譯者